

证券代码：832905

证券简称：信源小贷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海南信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商铺租赁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，保障持续健康发展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郑源珠先生签订《商铺租赁协议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郑源珠先生将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3-8号汇泰大厦三楼房屋租赁给公司，租赁面积为668平方米，租赁合同期限为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，费用为553104元。

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签订商铺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5人，以5票赞同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郑源珠

住所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3-8号汇泰大厦3A层

关联关系：海南信联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联盛”）持有公司

15.38%的股份；海南昌大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昌大昌房地产”）持有公司 10.77%股份；海南华宝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宝投资”）持有公司 10.46%股份。华宝投资持有信联盛 79.04%的股份。海南碧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碧源投资”）持有华宝投资 98.69%的股权、昌大昌房地产 100.00%的股权。郑源珠通过直接持有碧源投资 96.80%的股权控制公司 36.61%的股权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郑源珠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方式确定，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原则，双方协商而成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交易，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与关联方协商确定，价格公允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与郑源珠先生签订《商铺租赁协议》，租赁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独立

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盈利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海南信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信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4日